合同登记编号：11N425167842202616O1

技术服务合同

（含技术培训、技术中介）

项目名称：泵站安全鉴定项目

委 托 人：上海市浦东新区供排水管理事务中心

（甲方）

受 托 人：三峡（上海）工程检测有限公司

（乙方）

联合体（如有）：乙方（主）：三峡（上海）工程检测有限公司
地址：上海市虹口区逸仙路 388 号 10 幢 4 层
邮政编号：200434
电话：13917385137
传真：021-65427468
联系人：陆恒
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静安支行
账号：31050171360000009044
乙方（联合体）：上海华融工程设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地址：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桥镇金葵路 88 号云璟生态社区 G2 栋 6 楼
邮政编号：201206
电话：15802168415
传真：021-56475176
联系人：杨波

开户银行：建行花木路支行
账号：31001523212050006956

签订地点： 上海 **省（市）** 浦东新 **区（县）**
签订日期：
有效期限：

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
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

服务(1)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的规定，合同双方就 泵站安全鉴定项目 项目的技术服务，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。

1. ※服务内容、方式和要求

1、 工程地点： 上海市浦东新区

2、工作内容：

（1）根据《泵站安全鉴定规程》（SL316-2015），对各泵站进行现场安全检测、安全复核计算和安全评价；

现场安全检测内容：

建筑物检测：泵站建筑物现场安全检测对象应包括进水建筑物、泵房、出水建筑物及枢纽配套建筑物等。

金属结构检测：泵站金属结构现场安全检测对象应包括闸门、拍门、启闭机、拦污栅、清污机、压力管道、阀门等。闸门、拍门、启闭机和拦污栅的现场安全检测应按 DL/T 835 的规定执行；清污机的现场安全检测可按 DL/T835 的规定执行；压力钢管的检测应按 DL/T 709 的有关规定执行。

机电设备检测：机电设备现场安全检测对象应包括主机组、电气设备、辅助设备、计算机监控与信息系统等。

安全复核计算内容：

工程复核计算分析以泵站现状为基础，以最新的工程规模数据、现状调查分析成果和现场安全检测成果为主要依据，按《泵站安全鉴定规程》SL316-2015 附录编制报告。主要内容应包括工程概况、基本资料、工程规模复核、建筑物复核计算分析与评价、机电设备复核计算分析与评价、金属结构复核计算分析与评价、泵站工程安全类别综合评价与建议等。

（2）根据规程要求编制安全鉴定报告，包括安全检测报告、安全复核报告、安全评价报告，报告编制应符合规定和规范要求，成果需通过行业专家评审。

3、费用：合同价为 **2195000** 元。

二、 ※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：

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服务工作，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：

1、提供相应的图纸、文件等资料；

2、提供现场检测期间所需的相关配合工作。

乙方应按下列要求完成技术工作：

1、技术服务地点：工程现场和乙方单位。

2、技术服务进度、期限：本技术服务合同签订后具备条件通知乙方进场；乙方于 2026 年 10 月 31 日 前提供安全鉴定报告。

3、技术服务内容和要求：按照规范要求及招标文件内容，对泵站进行安全鉴定。

4、提供技术服务成果形式和成果报告份数：根据甲方要求及时提交安全鉴定报告，壹式 贰 份，并保证检测数据的真实性、可靠性。

三、※履行期限、地点和方式：

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在工程现场履行。

本合同的履行方式：

根据《泵站安全鉴定规程》（SL316-2015）的相关规定，乙方对各泵站进现场安全检测、安全复核计算和安全评价，评定泵站安全类别，编制安全鉴定报告，并应通过行业专家评审。

四、※验收标准和方式：

乙方提交的安全鉴定报告需通过行业专家评审。

五、※报酬及其支付方式：

(一)本项目报酬（大写）：贰佰壹拾玖万伍仟元整整

(二)支付方式：

本项目合同金额采用分期付款方式，合同签订后，且财政资金到位后，按下款要求支付相应的合同款项。

（1）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，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金额 30%的预付款；

（2）根据项目进度支付进度款，至完成检测内容累计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80% ；

（3）完成所有检测且出具安全鉴定报告，甲方视财政资金到账情况向乙方支付至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90%；

（4）项目通过验收后，甲方视财政资金到账情况向乙方支付剩余款项。最终根据新区生态局三年全覆盖审计结果，多退少补。

六、※违约金或者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：

违反本合同约定，按以下约定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：

甲方违反本合同第五条约定，应当赔偿总合同款 / 的违约金。

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二条约定，应当赔偿总合同款 / 的违约金。

七、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：

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，由当事人双方协商和解，也可以请求调解。

双方当事人和解或调解不成，采用以下第（二）种方式解决。

（一）双方同意由 / 仲裁委员会仲裁。

（二）向人民法院起诉，约定 ② 人民法院管辖。

①被告住所地 ②合同履行地 ③合同签订地

④原告住所地 ⑤标的物所在地

八、※其它（含中介方的权利、义务、服务费及其支付方式、定金、财产抵押及担保等上述条款未尽事宜）：

本合同及附件壹式捌份，双方各执肆份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上海市浦东新区供排水管理事务中心

法人代表人（签章）：

联系（经办）人：赵文佳

地址：峨山路 555 号

邮政编码：200127

签订日期：2026年06月24日

乙方（盖章）：三峡（上海）工程检测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（签章）：王琦

联系（经办）人：陆恒

地址：上海市虹口区逸仙路 388 号 10 幢 4 层

邮政编码：200434

签订日期：2026年06月24日

联合体（如有）乙方（主）：三峡（上海）工程检测有限公司

地址：上海市虹口区逸仙路 388 号 10 幢 4 层

邮政编号：200434

电话：13917385137

传真：021-65427468

联系人：陆恒

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上海静安支行

账号：31050171360000009044

乙方（联合体）：上海华融工程设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
地址：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桥镇金葵路 82 号云璟生态社区 62 栋 6 楼

邮政编号：201206

2026年06月24日

电话：15802168415

传真：021-56475176

联系人：杨波

开户银行：建行花木路支行

账号：31001523212050006956

本合同书标有※号的合同条款按填写说明填写。